

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出國報告  
(出國類別：其他)

參加香港中文大學舉辦  
「第三屆央行與金融監理人員進階研討會」報告

服務機關：中央銀行

出國人員職稱：稽核

姓名：潘雅慧

出國地區：香港

出國期間：104.2.4~104.2.8

報告日期：104.5.7



## 目 錄

壹、前 言.....	1
貳、全球經濟金融情勢之轉變與展望.....	2
一、全球經濟重心之轉移.....	2
二、網路經濟之興起.....	2
三、2007 年爆發之全球金融危機，至今仍餘波未平.....	3
四、全球油價暴漲後大跌.....	3
五、全球經濟展望.....	4
六、總結.....	5
參、新科技改變世界及金融服務業.....	7
一、新科技正在改變全世界.....	7
二、行動網路金融之風險控管的機會與挑戰.....	8
肆、香港實施 Basel III 之進展.....	11
一、最低資本適足率之實施情形.....	11
二、流動性覆蓋比率之實施情形.....	12
三、逆循環緩衝資本之實施情形.....	13
四、國內系統性重要銀行之實施情形.....	14

## 圖表目錄

表1：香港實施Basel III之時程.....	11
表2：香港銀行業各項風險之資本計提方法.....	12
表3：香港之逆循環緩衝資本運作機制.....	13
表4：香港D-SIB之量化評估指標.....	15
表5：香港D-SIB等級、HLA要求及過渡期間規定.....	15
表5：香港HKMA發布D-SIB名單.....	16
圖1：香港與台灣銀行業資本適足性比率之比較.....	12
圖2：香港之國內系統性重要銀行(D-SIB)監理架構.....	14

## 壹、前 言

「第三屆央行與金融監理人員進階研討會」係由香港中文大學「全球經濟及金融研究所」主辦，民國 104 年 2 月 5 日至 7 日於香港中文大學舉行，邀請香港中文大學前校長劉遵義教授、中國大陸銀監會前主席劉明康、香港證券暨期貨委員會前主席方正、中銀國際控股公司(BOCI)董事總經理蔡清福、13D Research 亞洲區負責人 Ken Lee 及 Ernst & Young 亞太區合夥人 Keith Pogson 進行專題演講，並拜訪香港金融管理局(HKMA)。與會人員包括泰國、印度、越南、柬埔寨、寮國、緬甸、尼泊爾、孟加拉、密克羅尼西亞及我國等 10 國央行及金融監理機關主管共 17 人。

本研討會內容主要分為兩部分：

1. 全球經濟與金融監理：包括全球經濟情勢發展、全球金融危機之啟示、公司治理、會計與監理法規變革之影響等議題。
2. 科技變革：包括科技時代之改變與挑戰、新科技如何改變世界、中國大陸網路貸款之作法與風險等議題。

本報告主要摘要其中幾項專題之重點，報告架構為第壹章前言，第貳章摘述劉遵義教授對全球經濟情勢發展之看法，第參章說明新科技發展如何改變世界，以及運用於金融服務之機會與挑戰，第肆章介紹香港實施 Basel III 之進展情形，最後為研討心得與建議。

## 貳、全球經濟金融情勢之轉變與展望

中央研究院院士暨香港中文大學前校長劉遵義教授，在研討會中指出數項全球經濟金融之發展趨勢，實值得關注，茲摘陳重點如後。

### 一、全球經濟重心之轉移

近 35 年全球經濟最重要之發展，係中國大陸之經濟開放及參與世界事務，結果導致全球經濟重心由北美及西歐國家，逐漸轉移至東亞地區，其中東亞地區又由日本轉移至中國大陸。

然而，近期中國大陸的經濟成長率趨緩，由每年將近 10% 之經濟成長，下滑至 7% 的「新常態」，不僅中國經濟正面臨重大調整，全球資本市場及商品市場亦將遭受重大影響。

### 二、網路經濟之興起

2000 年雖曾發生網路泡沫危機，惟其後網路經濟仍呈跳躍式成長，進而促使新經營模式、新產業、新企業集團、新型工作、新種財富、新的輸家與贏家之產生。網路經濟大幅促進經濟之全球化，並透過勞工的區隔與差異化，大幅提升勞工價值，同時透過經濟學家 Joseph Schumpeter 所稱「創造性毀滅」過程，使全球各地原有之經濟運作模式面臨瓦解。此外，網路經濟亦大幅促進資訊傳遞與資訊分配至消費者，並協助消費者取得所需資訊，進而影響全球消費者之行為。

例如，網路書店大幅取代實體書店，電子書開始取代印刷書；網路購物商城能提供實體購物商場所需服務；透過網路之即時通訊，任何工作都可以被移往成本較低的地點；某些國家的某些產業，機器人亦開始取代人類的工作。

由於網路經濟的崛起，以及先進經濟體在全球金融危機後採取之經濟政策，亦使許多國家(不論已開發或開發中國家)的所得不平均程度更加嚴重，不僅對該國經濟產生不利影響，並引發政治及社會安全之不穩定。截至目

前，這個問題尚未能獲得緩解。

### 三、2007 年爆發之全球金融危機，至今仍餘波未平

為解救雷曼兄弟破產後岌岌可危的美國金融體系，美國聯準會採取一連串之量化寬鬆(Quantitative Easing, QE)政策，成功地穩定美國金融體系，但迄今仍未能引領美國經濟回到永續成長之路。

本次全球金融危機中，引發及擴大危機的部分原因係**金融過度創新**(over-engineering)，未來若不能適度管制，將無法避免再次發生金融危機。事實上，美國華爾街的銀行家已採取行動，對 Dodd-Frank 法明訂之多項金融改革措施，企圖遊說政府能縮減改革幅度。

為因應美國 QE 之衝擊，日本央行亦於 2012 年 12 月採取質量兼備之寬鬆政策(Qualitative and Quantitative Easing, QQE)，成功地引導日圓貶值，由 75 Yen/US\$高點下滑至 125 Yen/US\$；歐洲央行亦採行 QE，承諾 1 年內將購買 1 兆美元等值之債券。該等寬鬆政策暗示著**全球將持續充斥流動性**，美元相對其他貨幣亦將持續升值。在歐元及日圓利率極低之環境下，對利差交易有極大誘因，劉教授建議開發中國家應適度限制短期外幣借款及短期資本流入。

### 四、全球油價暴漲後大跌

由於全球油價並非單純由供需決定，故油價之走勢並無法預測。全球油價的大幅上漲，引發美國頁岩油開採技術之發明及擴大運用，從根本上改變全球原油供應市場。首先，美國由石油淨進口國轉變為淨出口國，引起加拿大、墨西哥及中東國家對輸出石油至中國大陸(全球最大石油進口國)的擔憂。其次，頁岩油採用壓裂(fracking)技術，可在非常短期間內完成生產，不似傳統油源需要很長的投資開發期間。因此，意味著只要油價高於每桶 60 美元，頁岩油生產可快速啟動及供給予市場，將成為未來全球油價之上限。

近期全球油價下跌，對全球經濟有正面幫助，惟主要石油輸出國例如俄羅斯、沙烏地阿拉伯及委內瑞拉，將受到不利衝擊。此外，油價不大可能跌至每桶 40 美元以下(相當於 2003 年起漲前之平均油價)，且由於頁岩油加入石油供給的競爭行列，油價亦不大可能漲至每桶 70 美元以上。

## 五、全球經濟展望

### (一) 短期展望

美國方面，其經濟穩健復甦，失業率亦持續下降。未來若歐洲主權債務危機解除，美國經濟可望有新的穩定成長，雖然成長率相對較低。短期內，美國經濟將可維持每年 2.5%-3% 成長率。另美國仍有相當的過剩生產力，尤其是營建業及建材業，政府應一方面擴大基礎建設方面之資本支出，另一方面減少經常性支出，以利與經常性收入搭配。

歐元區方面，歐元仍維持主要國際準備貨幣之地位，主權債務危機已逐漸減緩，且近期經濟已有小幅成長。短期內，歐元區經濟可維持每年 1% 成長率，惟不可能高於 2%；失業率將持續偏高，短期內無法大幅下降。

中國大陸方面，經濟成長速度放緩應可視為正面發展，所有短期經濟數據均顯示中國大陸經濟開始穩定於 7% 至 7.5% 之間。中國大陸第 12 個五年計劃(2011-2015)之平均經濟成長率官方目標為 7%，由於 2011-2014 年之實際成長率平均為 7%，該官方目標應可達成。

### (二) 長期展望

全球經濟成長趨緩導致總需求下降，尤其是已開發經濟體之消費，進而降低進口需求，加上部分國家經濟停滯促使保護主義興起，結果導致全球貿易之成長率大幅下滑，且可能維持低點一段期間。因此，預期全球貿易成長將無法成為全球經濟成長之重要動能，惟 2014 年中起全球油價的下跌，對全球經濟有淨正面影響。

發生另一個全球金融危機之可能性，無法完全排除。儘管銀行業已實

施 Basel III 及美國通過 Dodd-Frank 法，惟已開發國家之金融法規及監理制度依然脆弱，且金融機構可能進一步遊說放寬法規之嚴格管制。

美國經濟之長期展望應為正向，其創新能力仍非其他國家所能及，從網路、I-Phone、I-Pad 及其他科技創新可見一斑。此外，美國蘊藏豐富的頁岩油及擁有先進的壓裂技術，下個十年可能成為能源淨輸出國，因此美國經濟未來可能重回 3%-3.5% 之長期年成長率。

長期而言歐元區的問題較大，許多地區仍須進行結構性改革，例如勞動法規應進行改革，以利年輕人找到工作；退休金計畫應進行改革，由確定給付(defined-benefits)改為確定提撥制(defined-contributions)；邊際稅率應降低，以提供更多誘因鼓勵投資及工作。由於改革不易，長期而言，預期歐元區經濟年成長率不大可能超過 2%。

中國大陸經濟之未來發展，在供給面仍有堅強的經濟基礎，包括國內儲蓄率高、勞力充沛及廣大內需市場。同時，創新及科技進步亦將成為驅動中國大陸經濟發展之動力。在需求面，中國大陸經濟將由出口驅動轉為內需驅動，包括基礎建設投資、政府消費(教育、健康醫療及環境保育)及家庭消費等。中國大陸亦逐漸由全球工廠的角色轉變為全球市場，目前已是全球最大出口國，未來數年將成為全球最大進口國，且其貿易順差占全球比重正逐漸下滑，直到國際貿易接近平衡。由於中國大陸 GDP 主要決定於總需求，而中國政府對總需求有決定性的影響力，因此預期未來 5-10 年，中國大陸經濟仍可以每年 7% 之幅度繼續成長。

## 六、總結

全球經濟重心逐漸由北美及歐洲轉移至東南亞，而東亞經濟重心則由日本轉移至中國大陸。中國大陸及東亞經濟體與美國及歐洲已逐漸部分脫鉤，並促使東亞經濟體本身及其他跨國經濟倡議之加速整合，例如 ASEAN 自由貿易區(ASEAN Free Trade Area)、區域經濟伙伴關係(RCEP)、清邁協議及其他區域性協議。

短期而言，美國經濟成長率將逐漸提高至 3% 以上，整體歐元區可望維持低度的正成長，中國大陸則在 2015 年可能達到 7% 成長率。長期而言，美國可能重回過去 3.5% 以上的成長軌道，整體歐元區可能以每年平均 2% 之速度成長，中國大陸未來 5-10 年則可能以每年 7% 之速度成長。若該等成長趨勢持續，中國大陸實質 GDP 可能在 15 年後趕上美國；人均國民所得(GDP per capita)可能在 2030 年之前超過 US\$21,000，約美國的 1/4，惟欲達到與美國相同之水準，須再花 30 年(亦即 2060 年)。

中國大陸之經濟將以比美國、西歐經濟體及日本更快之速度繼續成長，惟即使其已成為全球第二大經濟體及第二大貿易國，但就人均國民所得及出口產品之技術層次而言，仍屬於開發中經濟體。雖然中國大陸之儲蓄率超過 40%，非常有潛力成為全球最大之國外直接投資及證券投資者，惟尚未大到足以翻轉世界，因此中國大陸與美國行成 G-2 集團以引領世界經濟之概念，仍未成熟。

## 參、新科技改變世界及金融服務業

### 一、新科技正在改變全世界

13D Research 亞洲區負責人 Ken Lee 以「Creative Destruction on Steroids: How Technology is Changing the World」為題，介紹世界上最新科技發展趨勢，例如：

- 有些期刊之部分文章係由電腦自動撰稿，例如 Forbes。
- IBM 發明具思考能力之超級電腦 Dr. Watson，其可以超快速閱讀、有學習能力、具第 3 代運算技術、獲得國際棋賽冠軍，且在癌症診斷上有 90% 準確率，遠高於一般醫生之 50%。
- 資料量越來越多，形成大數據(big data)。各種資料中僅有 20% 能以傳統資訊系統加以處理，80% 資料都不具結構性。大數據已有許多成功運用之案例，例如美國歐巴馬總統成功運用大數據贏得總統選舉，德國足球隊亦運用大數據奪下 2014 年世界足球賽冠軍。Goole 執行長 Eric Schmidt 指出「現在每兩天我們創造出之資料量，相當於自有文明以來至 2003 年之累積資料量」。
- 新科技對未來工作將形成艱鉅之挑戰。科技專家提出許多看法，包括：  
(1)目前全球 70 億人口有 40 億個工作機會，其中 20 億個工作將在 2030 年以前被取代(Thomas Frey, Google's top rated futurist)；(2)至 2018 年之前，數位性業務所需人員將不到現在的一半，且至 2020 年，多數知識性工作者均會受到影響(Gartner Inc.)；(3)人工智慧(AI)之短期衝擊決定於誰可控制它，長期衝擊則決定它是否能被控制(英國著名物理學家 Stephen Hawking)；(4)人工智慧可能比核武還危險(Elon Musk, 美國 Tesla 汽車執行長)。
- 日本軟銀(Softbank)研發出仿真人之機器人 Pepper，搭配雲端人工智慧功能，該機器人具有學習能力及情感表達，在高齡化、缺乏照顧勞力

之社會中，可以擔任醫療照護人員、中小學老師、零售商店助手或單純的陪伴者角色。

- 其他科技新發展，例如中國大陸百度發明可偵測食品營養與衛生之智慧筷子；英國 Tesco 服飾推出虛擬試衣間，改變購物行為；3D 列印技術結合遺傳學、造血幹細胞、奈米及機器人科學等，可製造出仿生的人工耳、人工腎臟；Google 設計出可自動駕駛之無人汽車。

## 二、行動網路金融之風險控管的機會與挑戰

近年來新科技加速運用於金融服務，促使網路金融及行動金融服務日漸普遍。中國大陸銀監會前主席劉明康介紹全球網路金融之現況，並以中國大陸之網路金融發展過程，探討網路金融之未來機會、可能風險及對金融監理之挑戰。

### (一) 網路金融之特性與發展

網路時代之金融服務，具有客製化服務、小規模生產、採 C2B<sup>1</sup>服務模式、差異化競爭、由大量的小機構共同合作等特性，與傳統金融服務之標準化產品、大規模生產、B2C<sup>2</sup>營運模式、同質性競爭、由少數大型機構主導等特性，有相當差異。網路金融因具有前述特性，可對傳統金融無法顧及之邊際客戶提供金融服務，補充傳統金融之不足。

近年來，網路貸款在世界各地快速興起，歐美及中國大陸的 P2P 貸款<sup>3</sup>業務更是以極快速度加倍成長，例如美國 Lending Club 業務成長 141%，Prosper 成長 332%；中國大陸之宜信(CreditEase)成長 122%，陸金所(Lufax)成長 1,600%；英國之 P2P Finance Association 亦成長 146%。

網路貸款的業務範圍以消費者貸款、小型企業貸款、汽車貸款、不動

---

<sup>1</sup> C2B 為 consumer to business 之縮寫，係指消費者對商家模式，亦即消費者(個人)提供產品及服務給公司，向公司收費的商業模式。

<sup>2</sup> B2C 為 Business to consumer 之縮寫，亦即一般所謂的企業對消費者的傳統零售模式。

<sup>3</sup> P2P 為 peer to peer lending 之縮寫，係一種個人對個人的 C2C 信貸模式，在借貸過程中，借款者或提供資金者之資料與資金、契約、手續等全部通過網路完成。

產貸款為主，且許多機構投資人包括私募基金、對沖基金、銀行、保險公司、退休基金、主權基金亦參與其中，例如 BlackRock 將金額達 327 百萬美元之 Prosper 貸款進行證券化，Moody's 並對該等網路貸款之證券化證券提供信用評等，以利退休基金及保險公司投資。

幾乎所有網路貸款機構均以小型客戶為目標，貸款金額遠低於傳統金融機構提供之貸款，例如中國大陸 Ali Finance 之貸款額度介於 CNY8,000 至 CNY160,000，陸金所之最低投資金額約 CNY1,500；美國前兩大 P2P 貸款平台之 Lending Club 及 Prosper，平均貸款金額分別僅約 USD12,000 及 USD7,000。

## (二) 中國大陸 P2P 借貸平台之運作情形

一個成功的網路借貸平台，有幾個關鍵因素：(1) 訂單執行應有效率且透明；(2) 禁止平台自己管理資金池；(3) 提供放款服務，包括對借貸條件應有檢視機制及操作建議；(4) 完善之法律環境，包括建立帳戶註冊、復原、自律、結清及破產之各種規則，並應建立信用資訊系統。

近年來中國 P2P 借貸平台盛行，2014 年底約有 1,575 家，貸款餘額超過千億元人民幣，惟 2014 年當中即有 261 個平台出現問題，其中大部分是涉及詐欺，顯示該等借貸平台仍存有不少風險：

- 借貸平台的主要參與者為一般大眾，但缺乏信用控管，一旦平台倒閉，將引發社會不安。
- 部分借貸平台採用資金池模式(pooled channels)以利規模快速成長，而非僅提供借貸雙方一個透明化之融資場所，可能有不當吸引投資者或陷入非法集資。
- 部分借貸平台不當地提供保證收益，提高經營風險。
- 部分借貸平台之信用不佳，且自己管理資金池，易出現弊端。
- 缺乏合理之監理法規。

網路金融須持續發展其加值及創新服務，但同時亦應建立一套健全運作體系，以控管相關風險與損失，尤其非由銀行經營之網路金融服務業，應接受有效之監管，並同時消除大眾認為其與傳統金融機構相似之錯誤印象，以降低道德風險。

此外，銀行業不應隔離於網路金融發展之外，而是須因應客戶之需求及期待，改變產品及服務模式，提升效率且有效運用資訊科技，提升金融服務，並在創新及安全之間求取平衡。

## 肆、香港實施Basel III之進展

香港銀行體系有 202 家銀行，包括持牌銀行(Licensed banks) 159 家、限制牌照銀行(Restricted licensed banks) 20 家及吸收存款公司(Deposit-taking companies) 23 家，其中前 10 大銀行之資產市占率超過 50%。以註冊地區分，本地註冊銀行有 57 家，外國註冊銀行有 145 家；以股權區分，本地資金銀行僅 11 家，其餘 191 家均屬外資銀行。

香港實施 Basel III，主要參照巴塞爾銀行監理委員會(BCBS)之建議內容及時程，分兩階段實施。第一階段自 2013 年起實施，包括最低資本適足比率、資本新定義、強化交易對手信用風險之資本計提及相關公開揭露規定；第二階段自 2015 年起實施，包括緩衝資本規定，其涵蓋保留緩衝資本(conservation Buffer, CB)、逆循環緩衝資本(countercyclical Buffer, CCyB)、提高損失吸收能力(higher loss absorbency, HLA)，以及流動性覆蓋比率(liquidity coverage ratio, LCR)，並實施相關公開揭露規定(表 1)。

此外，香港亦參酌 BCBS 提出之全球系統性重要銀行(G-SIB)及國內系統性重要銀行(D-SIB)準則，於 2015 年 2 月發布系統性重要銀行之監理規範，要求該等銀行計提更多資本，以降低系統性風險。

表 1：香港實施 Basel III 之時程

階段	實施內容	實施日期
第一階段	1. 最低資本適足率、資本新定義及強化交易對手信用風險之資本計提。	2013.1.1
	2. 相關公開揭露規定。	2013.6.30
第二階段	1. 緩衝資本規定，包括保留緩衝資本、逆循環緩衝資本、提高損失吸收能力等。	2015.1.1
	2. 相關公開揭露規定(包括槓桿比率之揭露)	2015.3.31

資料來源：香港 HKMA。

### 一、最低資本適足率之實施情形

香港實施 Basel III 之最低資本適足率規定，僅適用於當地註冊之銀行

共 57 家，各銀行依其業務複雜度，就不同風險採用不同複雜程度之資本計提方法，其中信用風險採用進階及基礎內部評等法者有 8 家，市場風險採用內部模型法者有 6 家(表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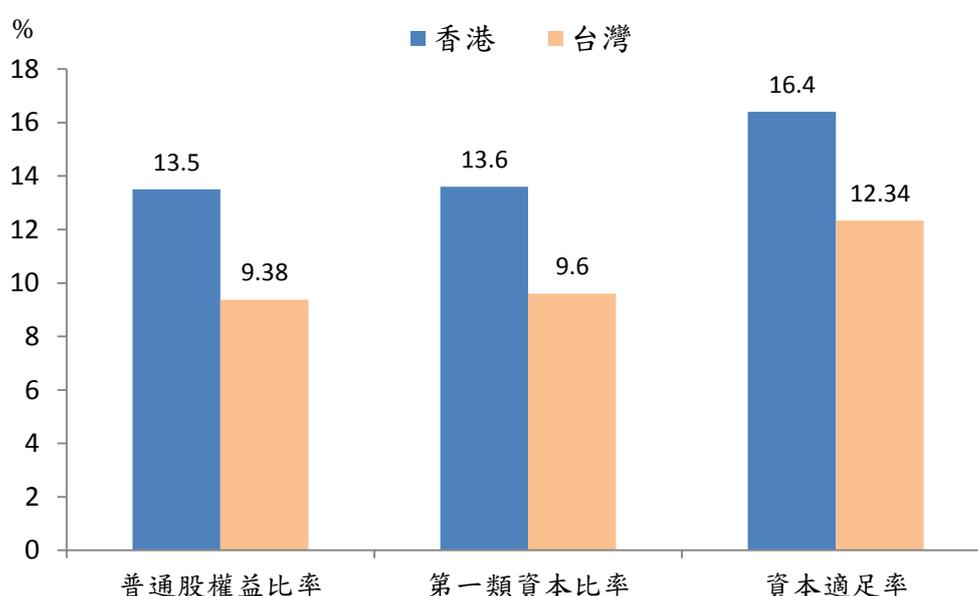
表 2：香港銀行業各項風險之資本計提方法

信用風險	市場風險	作業風險
進階內部評等法 (3 家)	內部模型法 (6 家)	進階衡量法 (無)
基礎內部評等法 (5 家)	標準法 (19 家)	標準法 (12 家)
標準法 (27 家)	豁免 (32 家)	基本指標法 (45 家)
基本計算法 (22 家)		

資料來源：香港 HKMA。

2014 年 9 月底，香港銀行業之平均普通股權益比率、第一類資本比率及資本適足率分別為 13.5%、13.6% 及 16.4%，遠高於我國本國銀行 2014 年底之資本水準(圖 1)。

圖 1：香港與台灣銀行業資本適足性比率之比較



註：香港為 2014 年 9 月底資料，台灣為 2014 年底。

資料來源：香港 HKMA、我國央行。

## 二、流動性覆蓋比率之實施情形

香港所有銀行(不論本地銀行或外國銀行香港分行)均須適用流動性規範，惟 HKMA 將銀行分為兩類，第一類為國際性、國內系統重要性或高流

動性風險之銀行，須適用 BCBS 之流動性覆蓋比率(Liquidity Coverage Ratio, LCR)，第二類為規模較小、業務簡單及無國際性業務之銀行，適用較簡單之流動性維持比率(Liquidity Maintenance Ratio, LMR)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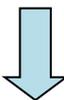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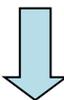
香港實施 LCR 係依據 BCBS 時程，LCR 比率由 2015 年 1 月之 60% 逐年提高，至 2019 年 1 月須達 100%。HKMA 表示，香港銀行業整體維持充分之流動性，可達到 BCBS 所訂目標。

### 三、逆循環緩衝資本之實施情形

香港自 2015 年 1 月起實施逆循環緩衝資本規定，其目的有二，其一是協助銀行有足夠資本以因應過度信用擴張帶來之風險，其二是在信用過度擴張階段採取逆風(lean against the wind)措施，以抑制信用成長、資產價格飆漲及緩和景氣循環。

香港實施之逆循環緩衝資本規定，主要參酌 BCBS 建議，並就香港金融環境及銀行業特性進行調整，除量化指標外，並導入專家判斷之調整機制，其運作方式見表 3。

表 3：香港之逆循環緩衝資本運作機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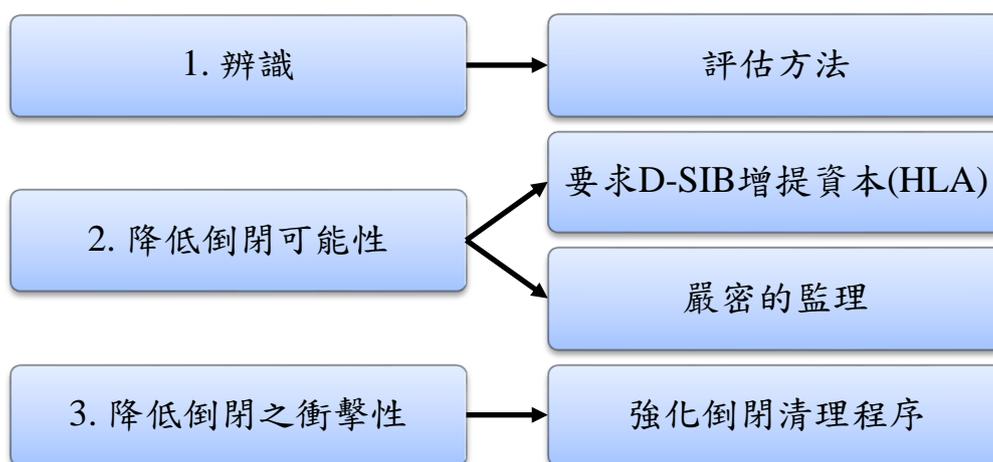
	建立緩衝資本		釋出緩衝資本	
初始參考指標	合併考量兩項指標： 1. 信用/GDP 之缺口 2. 不動產價格/租金之缺口		1. 3 個月 HIBOR 利差 2. 不良資產之變動率	
判斷調整	從總經觀點建議 Loosening 時  以較慢速度建立緩衝資本	從總體觀點建議 Tightening 時  以較快速度建立緩衝資本	從總經觀點建議 Loosening 時  以較快速度釋出緩衝資本	從總體觀點建議 Tightening 時  以較慢速度釋出緩衝資本

資料來源：香港 HKMA。

#### 四、國內系統性重要銀行之實施情形

香港 HKMA 參酌 BCBS 發布準則<sup>4</sup>，於 2015 年 2 月發布系統性重要銀行之監理政策<sup>5</sup>，其監理架構分成三個層次，包括：(1)辨識出系統重要性銀行、(2)降低其倒閉之可能性、(3)降低其倒閉時之衝擊程度(圖 2)。

圖 2：香港之國內系統性重要銀行(D-SIB)監理架構



資料來源：香港 HKMA。

香港之系統性重要銀行監理政策，僅適用於持牌銀行(licensed banks)，限制牌照銀行、吸收存款公司及外國銀行香港分行則不適用。該監理政策將系統性重要銀行分為兩類：(1)全球系統性重要銀行(G-SIB)，係由 HKMA 依據 BCBS 發布有關 G-SIB 準則，進行評估及認定；(2)國內系統性重要銀行(D-SIB)，則係參酌 BCBS 發布 D-SIB 準則，由 HKMA 訂定評估方法及進行評估與認定。G-SIB 及 D-SIB 之評估及認定，原則上每年辦理乙次。

香港 D-SIB 之評估方法，分為量化及質化評估兩個步驟：

- 量化評估步驟：就規模(size)、相互關連性(interconnectedness)及可替代性(substitutability)等三項指標，按不同權重機械式地計算及加總，求得各銀行之評分結果(表 4)，再由監理人員決定一個門檻值，高於門檻值者初步認定為系統性重要銀行，進入下一階段之質化評估。

<sup>4</sup> BCBS (2012), *A framework dealing with domestic systemically important banks*, October.

<sup>5</sup> HKMA (2015), *Systemically Important Banks*, Supervisory Policy Manual, CA-B-2, 18 February.

**表 4：香港 D-SIB 之量化評估指標**

項目(權重)	量化指標內容	指標權重
規模(50%)	總資產	50%
相互關連性(25%)	在銀行體系內之相互關連程度：存拆放同業/同業存款及借款(權重各 6.25%)	12.5%
	與金融體系之相互關連程度：對其他金融機構之放款	12.5%
可替代性(25%)	吸收客戶存款	12.5%
	對客戶放款	12.5%

資料來源：香港 HKMA。

- 質化評估步驟：依據量化評估結果，由監理人員依其專業判斷，就銀行之複雜程度(包括業務複雜度、組織結構複雜度、作業複雜度及倒閉清理複雜度)進行評估，決定最後之 D-SIB 名單。

經 HKMA 評估為 D-SIB 之銀行，須有更高之損失吸收能力(HLA)，亦即須計提更多資本，並進行更嚴密之監理。D-SIB 須增提資本之水準，依其系統性重要程度分為 5 級，普通股權益比率須增提 1%-3.5%，與 BCBS 規範相同。此外，HKMA 亦依據 BCBS 之過渡時程，自 2016 年起逐年提高 HLA 水準，至 2019 年完全實施(表 5)。

**表 5 香港 D-SIB 等級、HLA 要求及過渡期間規定**

等級	HLA 要求 (普通股權益/風險性資產)			
	2016	2017	2018	≥ 2019
5	0.875%	1.75%	2.625%	3.5%
4	0.625%	1.25%	1.875%	2.5%
3	0.5%	1%	1.5%	2%
2	0.375%	0.75%	1.125%	1.5%
1	0.25%	0.5%	0.75%	1%

資料來源：香港 HKMA。

依據香港法規，HKMA 有權將香港註冊之銀行指定為全球系統性重要銀行(G-SIB)，並適用 BCBS 發布之 HLA 規定。香港 HKM 對於 G-SIB 之

評估，係依據 BCBS 準則進行評估，原則上應與金融穩定委員會(FSB)認定之 G-SIB 結果一致，惟因 FSB 賦予各國監理機關自由裁量權，故當 HKMA 評估認為某一銀行應列入 G-SIB，惟 FSB 未將其列入時，HKMA 可向 FSB 提供相關事證，建議將該銀行列入 G-SIB。

實際上，香港 HKMA 已於 2015 年 3 月公布五家 D-SIB 名單，該五家銀行須在 2016 年達到 HLA 增提資本之要求(表 6)。

**表 6：香港 HKMA 發布 D-SIB 名單**

2016 年 HLA 資本要求	D-SIB 名單
0.875%	NA
0.625%	香港上海匯豐銀行有限公司
0.5%	NA
0.375%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0.25%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資料來源：香港 HKMA。

## 陸、研討心得與建議

- 一、我國是小型開放經濟體，美國、歐洲及中國大陸等主要國家之經濟金融情勢發展及政策措施，均可能外溢影響我國，宜密切關注。此外，歐元及日圓利率極低將誘使利差交易盛行，劉遵義教授建議開發中國家應適度限制短期外幣借款及短期資本流入。
- 二、劉遵義教授指出，引發全球金融危機之部分原因係金融過度創新(over-engineering)，若不能適度管制，將無法避免再次發生金融危機，實值得我國金融主管機關在推動金融鬆綁時，審慎思考。
- 三、科技及人工智慧之快速進步，例如 IBM 開發出具學習力及能診斷癌症之 Dr. Watson 超級電腦，日本發明具幽默感的機器人，中國大陸發展可偵測食品營養與衛生之智慧筷子，CISCO 推出虛擬試衣間等，將大幅改變人類生活，並影響未來全球金融之面貌。
- 四、新科技運用於金融領域(例如 P2P 借貸平台)，有助於微型企業及個人取得融資，以補充傳統金融服務之不足，惟亦帶來不少風險，例如中國大陸之 P2P 網路借貸平台，有貸放者缺乏風險控管、不當提供保證收益、對資金保管者高度不信賴、缺少適當監管法規等問題。
- 五、我國金管會現正推動「打造數位化金融環境 3.0」計畫，預期我國網路金融將快速發展，有助於提升金融服務水準，惟相關監理法規與措施及銀行風險管理系統是否已齊備，以因應可能衍生之新興風險，似宜進一步檢視。
- 六、目前有多個國家(美國、加拿大、澳洲、香港、新加坡、印度及菲律賓等)已參酌巴塞爾銀行監理委員會(BCBS)建議，提出國內系統性重要銀行(Domestic systemically important banks)之辨識作法，並要求提高資本及加強監理，以降低系統性風險。我國銀行體系亦有部分銀行具有國

內系統重要性，例如規模較大銀行(如台銀)、業務較複雜銀行(如中信銀)或重要清算銀行(如兆豐銀)，均可能帶來系統性風險，主管機關似應考慮研議國內系統性重要銀行之辨識方法及監理措施，以降低系統性風險。

參考文獻：

Hong Kong Monetary Authority (2015), *Systemically Important Banks*, Supervisory Policy Manual, CA-B-2, February.

Hong Kong Monetary Authority (2015), *Designation of Domestic Systemically Important Authorized Institutions (D-SIBs)*, Press Release, March.

Hong Kong Monetary Authority (2015), *Basel 3 Implementation in Hong Kong*, 6 February.

Lawrence J. Lau (2015), *The State of the Global Economy*, 5 February.

Liu Mingkang (2015), *The Opportunities and Challenges of Mobile Internet Finance risk Control: Under An Inclusive Ecosystem*, 5 February.

Ken Lee (2015), *Creative Destruction on Steroids: How Technology is Changing the World*, 6 February.